



卢辅圣 主编 刘志基 著

中
國
書
法
史
綱
目



象形遗风



国家出版基金项目

中国书法史绎 卷一

象形遗风

卢辅圣 主编 刘志基 著

上海书画出版社

总序

书法是一门唯中华文明所独擅的奇特艺术。它跻身于实用书写之中,却升腾为超功利、超时空的审美性存在,同时又将文化传统、时代风尚、地域特色和主体人格不露痕迹地糅合在一起。它游刃有余地寄寓着一代又一代人的精神世界,却从不诉诸吐故纳新的机制,而是在多元并行、古今共存的艺术情境中化身千亿、亘古常新。它创造了源远流长的恢宏历史,却既无线性的演化轨迹可寻,也难以用社会学或本体论的眼光去探幽烛微,更非政治、经济、文化的旁邻发展规律所能窥测。它那有案可稽的三千年艺术历程,隐藏着许多常规艺术思维无法通融甚至不可想象的独特价值原则,这些价值原则作为书写之所以成为书法的根本理由,作为书人从艺态度和书法艺术功能的深层依据,作为书法史维持其自成体系和自律发展的内在动因,值得我们所有与书法和书法史发生关系的人予以刮目相看。

通常的书法史,往往依次罗列书家与书作,亦或辅以相应的社会学分析和本体论阐释,在宏大叙事中建构其慎终追远、钩沉辑佚的知识系统。鉴于书法艺术成因及其历史沿革的特殊性,我一直希望在通常的书法史之外,能写一部进而寻绎独特价值原则并借以显示其与书人之间不断嬗变着的微妙关系的书法史。换句话说,在列叙其然的同时,尽可能探讨其所以然。1991年,我草拟了《中国书法史绎》的写作提纲,通由卷、篇、章、节的

层累套叠结构,提炼各时段各方面的书法主题,铺排上上下下大大小小的系列性研究课题。为保证研究的精准深湛,自1994年起,陆续邀请各学术领域的资深专家参与分工撰写,并以文简注繁的体例,广泛吸纳古今中外相关研究成果。始料未及的是,这项工作竟然绵延二十年方告完成。其中有的卷帙进展顺利,早已杀青,有的卷帙则辗转反侧,数易其稿,甚至更换作者,推倒重来,加上约稿的时间本就早晚有别,统稿和编辑的进程又快慢不一,旷日持久,照顾失衡之处不易发现,从而导致更多的费时返工。尽管与理想状态尚存距离,不当、不足和失误也在所难免,但毕竟奉献了一个新的书法史文本,一部至少在主观努力上希图稍稍改变旧有观照方式的史学著作。值此历经磨难的《中国书法史绎》正式出版之际,谨向长年来休戚于斯的各位作者以及润物无声的责任编辑致以衷心的感谢。

卢辅圣

2014年5月5日

卷一 序

如果将文字视为人类文化的第一度伟大创造,那么,书法就是建立在文字载体上的二度文化创造。

世界上各民族文字的书写,都伴随着美化的要求,并进而衍生出装饰性和工艺性的书法样式。汉字书法也出现过类似情况,但由于承载书法史的汉字发生发展史蕴藏着得天独厚的视觉艺术基因,而书法史主流从发生到高度成熟又始终未曾脱离实用书写独立发展,有效地保证了人们的广泛参与,加强了不同精神活动的互相渗透及其历史意蕴的不断累积,因此形成了别具一格的二度文化景观,成为一种唯中国所独有的艺术形态。

在中国古代典籍中,夹杂着不少仓颉造字之类的神话。这种敬畏文字的意识,是文明崇拜观念的具体表现之一,而书法之被推重,则又是这种具体表现的合理延伸。尽管早期书法没有足够的文献以证明其作为艺术行为的自觉性,但通过大量存世作品,不难窥见隐伏于文字实用功能中的书法创作意识——一种克己恭行、敬若神明的虔诚心态。正是本乎此,附属于文字书写行为的审美追求,才会在“意会”大于“言传”的华夏民族中间获得自在的价值。

目前可见的最早书法形态,是甲骨文和金文。

甲骨文作为商代书法的代表,不仅展现了汉字璀璨自呈的衍形之美,而且昭示着点画、结体、章法等书法要素的成立。那

平中涉险、收里带放、虚实相间、浑穆天成的空间构筑,与随着时代变迁而演化为雄伟俊迈、细纤缜密、草率奇恣等不同风貌的生动气韵,为后世书法的审美意识流变开创了先河。

由于时空跨度更大,金文作为两周书法的代表,较甲骨文有了更丰富的变化。西周金文,早期犹存殷商遗规,往往行笔方整,气度瑰伟;中期多趋典雅、敦厚与端庄,臻于鼎盛阶段;晚期则字形自由,体势婉转,风格孳多,已开小篆之渐。东周金文在进一步朝工整秀丽方向发展的同时,呈现出尤为鲜明的地域色彩:中原的质朴温厚,齐鲁的劲挺遒美,江淮的雄奇流媚,西秦的端整宽博,如此等等。春秋末年还出现了“蝌蚪文”、“鸟虫书”等工艺性书体,反映了先民们对美的刻意追求,只是有悖于中国书法发展方向而渐遭摈弃。

用简练抽象的书写形态来抒情达意,可谓中国书法自设而又被设的历史命运。当上古书人们的艺术追求在经由刻铸的工艺性制约中变得日趋麻木之时,直接诉诸毛笔书写的盟书、缣帛书和竹木简牍,就成了他们驰骋艺术才智的广阔领域。从甲骨、玉石和陶片上的殷人墨迹,到楚地出土的战国竹简,我们看到了由毛笔书写所推动的书体演变轨迹:铭刻书体与通行书体渐趋分离。

秦王朝推行的“书同文字”运动,使这种分离趋势赫然而彰。小篆奠定了后世文字规范化的第一块基石,同时将战国金文俯拾皆是的多样统一之美丧失殆尽。但是,即便在御用场合,真正恪守楷式也仅属《泰山刻石》之类的永久性纪念物,应付日常实用的则是草化了的小篆——诏版。至于浩繁的官书和民用,就更是延续着战国简策中的俗体字——秦隶或曰古隶。

实际上,任何一种字体都有正与草两种形式:正体矩镬森严,不容轻易改变;草体多趋简约,易于随人随时推移,故后者总是扮演祛旧迎新的角色。每当一种俗化了正体的草体发展到点画结构面目全非的时候,在这种草体基础上加以整饬、厘定的新一代正体字就诞生了。新正体的确立,不仅肯定了草体的变革,而且将整饬、厘定时所强化的某些形式特征反馈给草体,从而促使它以新一轮的方式继续发展。于是,在正体与草体的关系中,又平添了字体和书体的矛盾运动。

字体以文字结构为依据,书体以书写风格为指归。字体要求规范实用,书体要求流美随意。某一字体的形成,在使用过程中被演绎为某一或某几种书体,书体的孳乳益多带来应用上的混乱,又导致另一种建筑在新书体上的新字体来作调控。书法的发展因此表现为书体不断凝固为字体从而不得不重新创造新书体的悲壮行为。

当然,不管正体、草体还是字体、书体间的矛盾运动起着何等作用,不管既自足又互体、既间断又绵延而诉诸双螺旋套叠连续性空间构成的汉字书写程序如何有利于艺术性发挥,倘若没有毛笔作为日用书写的操作性催化,中国书法史仍不会以众所周知的方式发展。“势来不可止,势去不可遏,惟笔软则奇怪生焉”。正是这便于提按顿挫和八面出锋的一管柔毫,以其神奇莫测的表现力,极大地促进了中国书法从单纯的空间构成走向呈示时间意味的“挥运”,从一色粗细的线条衍变为各种形态的“点画”,并且激化着正体与草体、字体与书体的矛盾运动,拓展着字素字形营构的书写生理自由以及书法视觉造型创意的审美心理自由。书法由此展开了日渐自觉的艺术追求之旅。

卷一 目录

篇一 远古线纹与造字

章一 关于文字起源	3
节一 书法史与文字史	3
节二 实物表意考	11
节三 造字神话与寻根意识	26
节四 本源与物性	38
章二 线的世界	47
节一 线的审视	47
节二 繁荣的视界	54
节三 线纹类辨	66
节四 抽象的阐释	73
章三 生存环境考	85
节一 “书法”溯源	85
节二 逼仄而神圣的生存空间	99
节三 口传信息系统的挤压	114
节四 环境效应	147
章四 类思维特征	151
节一 君子以类族辨物	151
节二 据形系联与直觉体悟	159
节三 美的泛化	165

篇二 象形的意义

章一 象形与人本	175
节一 所谓书画同源.....	175
节二 书与画的价值分化.....	194
节三 亲缘关系：第一个偶然性契机	206
章二 立象以尽意	213
节一 易象与书法.....	213
节二 复脑文字与方形嗜尚.....	224
节三 汉字的熵值.....	235
节四 在汉语的依托之中.....	243
章三 衍形之美	252
节一 最古老文字的生命历程.....	252
节二 字素与汉字构形.....	261
节三 图腾与尊字意识.....	268
节四 以字为饰.....	278

篇三 最早的书法形态

章一 甲骨文的空间构筑	287
节一 置死地而后生.....	287
节二 艰难地耕耘.....	294
节三 无意的璀璨.....	299
章二 金文的线条表现	308
节一 青铜的文字铸造.....	308
节二 恢弘的时空跨越.....	319
节三 铭铸书体与通行书体.....	328
章三 小篆的秩序化理想	349
节一 书同文字运动.....	349
节二 规范化的代价.....	357
节三 诏版与草篆.....	363

篇四 字体与书体

章一 被淘汰的美饰意向.....	371
节一 装饰性书体.....	371
节二 聚焦与变焦.....	378
节三 毛颖君：第二个偶然性契机	382
章二 正化与草化.....	389
节一 日用书写：第三个偶然性契机	389
节二 书法的泛化.....	395
节三 生熟、正草与字体转换	400
章三 二度文化创造.....	407
节一 文字形态与书写风格.....	407
节二 自发形态与自觉形态.....	415
节三 可视性序列：第四个偶然性契机	422

篇一 远古线纹与造字

毫无疑问，书法与文字的价值趋向有着质的差异：文字的价值诉诸语言交际的准确明晰，书法的价值诉诸视觉的审美欣赏。两种不同的价值追求依托于同一种符号系统，便导致了书法与文字缔结起一种奇妙姻缘：书法，虽委身于按语序规则记录语言的文字，却决不对文字语言交际的稟性有丝毫的动情；文字，尽管无时无刻不被书法女神所拥抱，却始终未曾迷失其独立的记录语言的本性。由是，书法既归因于文字又不归结于文字，既与文字同一胎息又与文字同床异梦，形成了自己独特的艺术生命。

章一 关于文字起源

节一 书法史与文字史

- 一度创造与二度创造
- 同源并流与双向互动
- 范式效应

在人类文明生长发展的长链中,文字与书法乃是紧密衔接的两个环节。如果说文字是人类文化的第一度伟大创造,那么,书法就是建立在文字载体上的二度文化创造。这一文化发展的序列,有其发生的必然。

文字,在人类历史的漫漫长途中,只是在相当靠后的历程中才得以绽开的一朵文明之花。如果就绝对时间长度进行估算,人类有无文字的年代长短之比,大约为数百乃至上千比一。^①文字的产生,成为人类由蒙昧时代转向文明时代的一个划时代标志。^②文字作为人类心智高度发展的产物,不能不表现出已步入文明门槛的人类所具备的审美素质:一方面,在创造文字以前,人类已经过长时期原始艺术,特别是视觉造型艺术创作实践的陶冶,^③因而具备了必要的审美意识及视觉形象美的塑造能力;另一方面,文字作为文明时代人类文化的基本元素,作为人类文明演进最有力的杠杆,^④又势必吸引人们为其形态的营构最大限度地倾注自己的心力。由是,文字一旦产生,便有文字美化的意识及相应的实践与之如影相随。书法作为一门人类艺术形式,也便由此开始了自己的生命历程。纵观世界上各民族文字的书写发展过程,尽管不免有自觉程度与实际效果的参差,却无不发生美化书写的追求,进而衍生出各自的书法艺术。^⑤其缘由,正在于这种二度文化创造的必然。

人类艺术溯其原始,无不依附于特定的人类功利行为,如绘

画之于生产巫术^⑥、音乐之于劳动协作^⑦等等。而绘画、音乐之类艺术形式，在其生长发育的历程中，渐次与其原本所附丽的功利行为分道扬镳，终于演变成单纯诉诸人们审美感受的独立艺术。书法艺术则不然。其初始阶段对文字实用功能的附庸自不必言，即便其经过生长发育而至于成熟阶段，也始终未曾摆脱文字基本社会职责的束缚而独立存在。这一点，在中国书法中表现得尤为淋漓尽致。

世界上许多民族文字的书写，顺应其美化的定势，都衍生出装饰性和工艺性的书法艺术。^⑧装饰性、工艺性的趋向，自然是对文字语言交际本质功能的背离。中国的汉字书法，尽管也曾出现过诸如“蝌蚪文”、“鸟虫书”等趋向装饰化、工艺化的书体，但是，站在历史的高度俯瞰中国书法艺术发展漫漫长河的全程，则不难发现这种有悖汉字记录交际功能的追求，只不过是偶尔泛起且转瞬即逝的局部浪花。就总体而言，汉字书法自其发生至于高度成熟，从未脱离实用书写而独立发展。这种扯不断的亲缘关系，亦可见诸一个“书”字。

“书”字记词，可谓一体多边，“文字”、“书法”并涵其中。^⑨这虽与汉字的表词特征相联系，^⑩但无论如何，亦折射出先民对于书法与文字亲缘关系的深刻认同。沿着中国书法艺术的历史长河顺流而下，映入我们眼帘的书法艺术景观无不与文字记言实用功能的基座难分难解：出自“殷世之钟王颜柳”手笔，被誉为“一代法书”的殷墟甲骨文，^⑪其降生面世的因由，并非艺术创作的冲动，而是记述殷王占问吉凶之辞的需要；^⑫钟鼎款识以其更为广阔的时空跨度，较之甲骨卜辞更富斑斓的美学色彩，但金文铭铸的直接目的则不外乎记录下人们实际生活中的一些重要事件；^⑬碑刻乃金文铭刻之后书法艺术的主要物化形态，然而人们立碑的初衷却无非是“述德”、“铭功”、“纪事”、“纂言”之类；^⑭法帖在书法艺术的殿堂里占据着足以与碑刻分庭抗礼的位置，溯其所出之原始，却原本是写张便条^⑮、记述一次聚会^⑯、起草一段祭辞^⑰，诸如此类，不一而足。文字记言的实用性，总是成为一件书法作品面世的基本因由。与此相应，中国书法史上能够璀璨自呈、各领风骚的各种书体，亦无不发轫于文字实用表义的合目的性。^⑱

当然,就程度而言,中国书法艺术对于汉字基本交际职能的依附,并非是一成不变的;对于书法本体美的自觉追求,在中国书法史的流程中,也形成一个从无到有、由弱渐强的趋向。^⑩但是,这种趋向,并未获得无限制发展,在以汉字为载体这道最终屏障面前,一切过度的本体价值自觉欲求的冲击,都毫无例外地碰得粉身碎骨。^⑪

毫无疑问,书法与文字的价值趋向有着质的差异:文字的价值诉诸语言交际的准确明晰,书法的价值诉诸视觉的审美欣赏。两种不同的价值追求依托于同一种符号系统,便导致了书法与文字缔结起一种奇妙姻缘:书法,虽委身于按语序规则记录语言的文字,却决不对文字语言交际的稟性有丝毫的动情;文字,尽管无时无刻不被书法女神所拥抱,却始终未曾迷失其独立的记录语言的本性。由是,书法既归因于文字又不归结于文字,既与文字同一胎息又与文字同床异梦,形成了自己独特的艺术生命。

应该说,由于这种亲缘纽带的系结,文字与书法、文字史与书法史的关系从来就不是单向的:一方面,汉字自身的特质规定着书法艺术发展的方向,文字演变的活力又不断催化着书法艺术的自觉;另一方面,书法艺术的自觉和发展又不断催生和发掘着文字演变的活力和内容。由是,在书法艺术及其发展同文字形态及其演变之间,便形成了一种互为体用、同源并流、共生共荣的机制。仅此情形,便足以迫使我们在观察书法艺术的同时不能不关注作为其载体的文字,更何况关注文字的必要并不仅仅限于这种双向互动关系。

扩展视野,不难发现中国书法审美与汉字记录语言实用割舍不断的亲情。后者对书法艺术发生的影响是多边多维的,其中甚至不乏超文字的内容。^⑫然而,如果追溯根源,我们又不得不承认,在这相互依存、互为因果的一体双边中,文字毕竟还是占据着第一性的主导地位:先民创造文字的初衷原本只限于记言,并无意于书法。故欲厘清文字与书法之间错综复杂的关系,首先注重文字对书法的范式效应无疑是符合其逻辑顺序的。事实上,给这种范式效应以更多的关注,对于书法艺术的研究,特别是对于书法艺术史的研究,具有充分的必要。欲明乎此,我们

的视线还当回到“书”字上来。

《说文解字·叙》：“书者，如也。”这是一条声训，^②究其本意，当不外乎是为了说明文字记语的基本功用，^③至多兼及古文字书写形象描摹的实际感受。^④然而，后人的理解却每每要深透到心理意识的层面，或将其视为一种心理意象的抒写，^⑤或视之为书写主体才情的挥洒。^⑥然而，这种“误解”的发生实有其必然的因由：汉字体态的特质及其发展，的确为汉字书写的形象表现乃至心灵意象的宣泄创造了一种无与伦比的方便。汉字的创造，发轫于物象描摹的先民智慧。在古文字阶段，汉字以字形描摹其所记词语表达的事物的形象为其基本造字表词方式，便无可避免地造就了其形象性或曰图式性的基本性格。在这一浸透着视觉艺术天然肥力的培养基上，诸多视觉造型的审美因子，诸如独立整一的方形格局^⑦、丰富多变的构形视像^⑧、均衡匀当的总体布局^⑨等等，都无可阻碍地得以萌生。于是乎，即便在目前可见最早的汉字形态——殷墟甲骨文中，用笔、结体、章法等书法艺术基本要素已赫然显现着各自的辉煌。^⑩随着汉字体态的不断演化，特别是经历了“隶变”的洗礼，汉字的体态终于在保持形象性基本精神的基础上摆脱了实物描摹的羁绊，从而为人们在文字书写中抒发内心神思、展现心灵意象拓展了更加自由的天地。于是乎，“书”（文字的书写）也便实实在在地可以达到“如”（如心所欲，“纵横有可象者”）的境界。正是由于禀赋了这种汉字范式效应的基因，中国书法才能在林林总总的世界各民族文字的书写艺术中独树一帜，蔚成堪与任何伟大艺术门类相媲美的人类艺术奇葩。

总而言之，欲精确而深入地描述中国书法史的古今流程，不能不关注汉字与书法之间错综复杂的互动关系；而要从根本上厘清这种关系，则须首先探寻汉字发生、发展的奥秘。当然，这种探寻当从汉字发源的端点起步。

注 释：

① 据不断获得的新的考古发现，中国本土人类起源的时间变得愈益久远：北京猿人距今约46万年至23万年，20世纪80年代初在安徽和县发现的直立人与北京猿人年代相当。蓝田人距今约80万年至65万年，而新近发现的元谋人，据古磁测定，距今约170万年。20世纪70年代末在云

南禄丰县发现的腊玛古猿下颌骨与头骨化石，据鉴定，这种古猿正是从猿到人过渡阶段的猿类，而其生存活动时间距今约有 1000 万年。关于汉字的产生时间，目前学界的看法虽然尚未一致，但也相差不远。据王宁的意见（参见《汉字文化大观》第 8 页，北京大学出版社 1995 年），汉字起源的上限为公元前 4000 年的仰韶文化期，下限为公元前 2100 年的夏代开始时期，而汉字体系形成的上限，则在公元前 1600 年的商代开始时期。

② 当今史学界以“文明”一词指称一个社会氏族制度解体并进入有国家组织的阶级社会的过程，而文明的重要标志之一便是文字的产生和应用。这是因为在文明社会中，没有文字的参与，必要的社会语言交际就难以维系。因此，按照社会发展的一般规律来判断，一种文字总是在由蒙昧通向文明的转折点上诞生的。

③ 这主要是指原始绘画（包括各种几何图形纹样）的创作实践。关于先民这种艺术实践的必然性及其与文字发生的具体关系，将在篇二章一中详说。

④ 对于人类文明的发展来说，文字的基本作用不外乎两个方面：一是沟通异时的信息交流，二是实现异地的语言交际。而正是这两点，成为推动人类文明进化的基本动力：异时的信息交流，保证了人类的智慧和经验得以代代相传，不断积累，而不至于随同个人的死亡进入坟墓；异地的语言交际，则可维系较大空间的人际交往，使不同地域的经济、文化、政治联系成为可能。在此基础上，人类社会才能不断从自然王国向自由王国发展。

⑤ 关于其他民族文字的书法艺术，篇二章三节一中有详说。

⑥ 原始人创作绘画的动机当然是多种多样的，其中也不乏目前尚难破译的谜团。但从原始绘画中所描摹的大多数形象均作为狩猎采集对象的动植物这一点来看，不难做出这样的判断：希图以这种形象的描摹来对实际生产活动的成效产生积极的影响，乃是原始绘画创作最基本的动因之一。

⑦ 《中国大百科全书·音乐舞蹈卷》：“原始的生产劳动（狩猎、耕作）和部落争战所需要的群体间信息传递促使音乐萌发，它和原始语言（社会群体间信息交流的主要手段）、集体劳动和战斗（群体共同进行的生存斗争活动）发生于同一历史时代。在人类的有严格语义的语言逐步形成之前，必然有一个运用情感性呼号的阶段，近人在对黑猩猩的观察中已记录到类似的现象。这种情感性的呼号，既是语言的前身，也是音乐的萌芽。在音乐的萌芽中，有伴以手舞足蹈的节奏敲击，有或高或低或长或短的呼号，在带有各种滑音的音调中出现的确定的音律为数不多；这些音乐萌芽形态虽然简单，却是原始人类群体之间交流愿望与情感，表达要求与意志，协同进行劳动或战斗所不可缺少的重要手段。”

⑧ 详见篇二章三节一。

⑨ “书”字金文作^彖（颂鼎），从“聿”“者”声，而唯一的表意字素“聿”（甲骨文作^彖），其形象以“又”（手）执笔，其义则谓“又”中所执之笔。故“书”字本义正谓“书写”。《说文·聿部》：“书，箸也。”徐灏注笺：“书从聿，当以作字为本义。”《广雅·释言》：“书，记也。”《释名·释书契》言之更详：“书亦言著也。著之简纸永不灭也。”上古时代，对书法艺术本体价值的自觉追求的意识尚未形成，故“书”字本义中一般记语的义蕴与视觉审美创造的义蕴乃是浑然一体、难分彼此的。与此相应，“书”字用作名词，亦难辨其一般记语文字与书法作品的界限。《易·系辞下》：“上古结绳而治，后世圣人易之以书契。”其中所谓“书契”，尽管是文字、书作一身二任，却并不外露任何可辨之迹。随着中国书法本体美的自觉意识的形成，“书”的双重身份便愈显分